**电院党建经费报销审批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支部名称 |  |
| 经费使用项目 | □支部活动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 □帮扶慰问 慰问时间 慰问地点（没有可填无）  □其他 （明细需在报销内处列出明细） |
| 相关人员名单 （活动参与人员、慰问对象等） |  |
| 报销内容及金额（请列出具体明细）：  党支部书记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
| 党总支审核  意见 | （签章）  年 月 日 |
| 学院党委审核意见 | （签章）  年 月 日 |
| 注：1、请填写本表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、发票至3-210A办公室审批盖章后，按照财务报销流程办理；  2、参观上海市外红色景点务必提前备案，附《电院党支部红色景点（上海市外）参观审批表》。  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党委制 | |